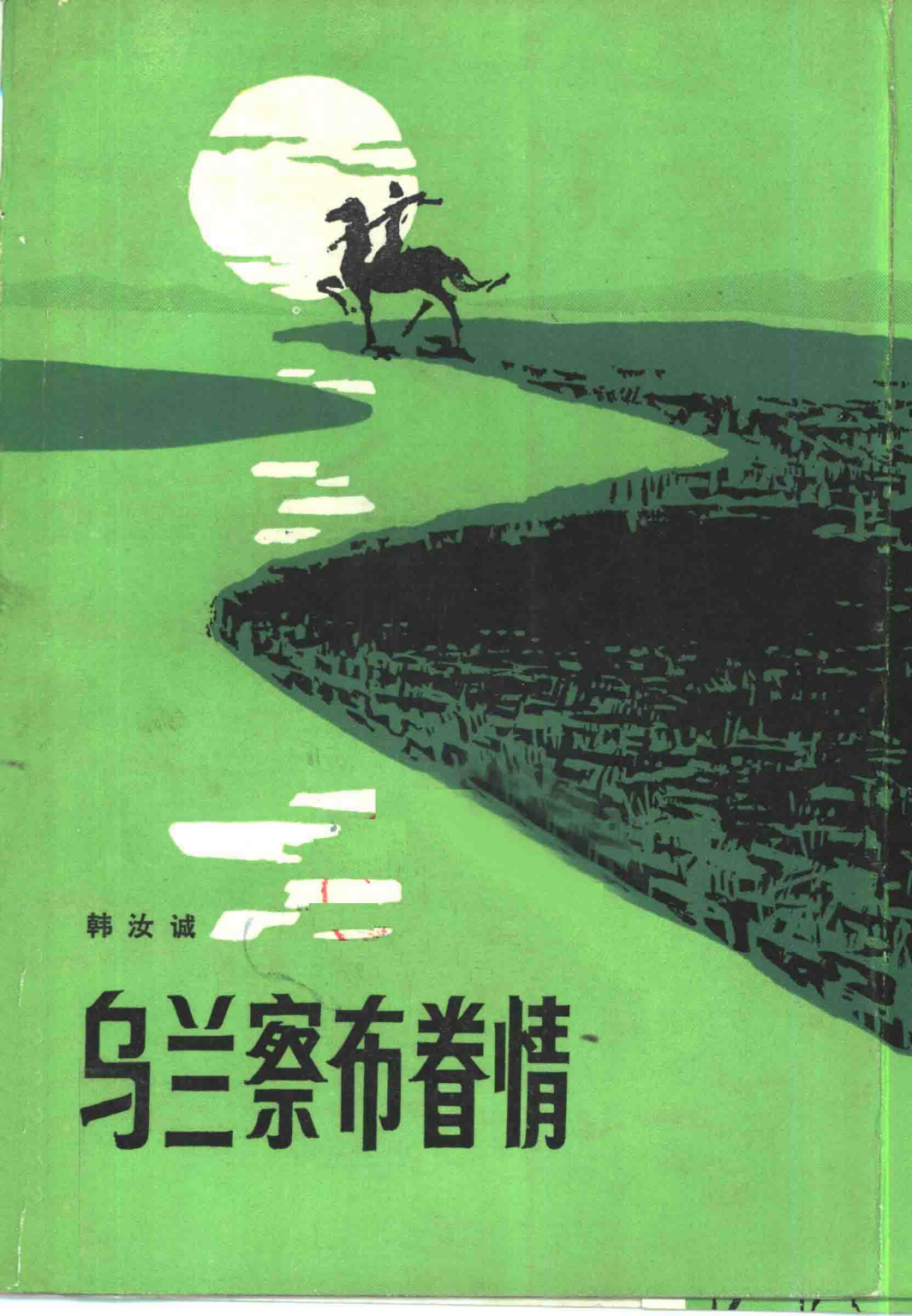




韩汝诚

乌兰察布眷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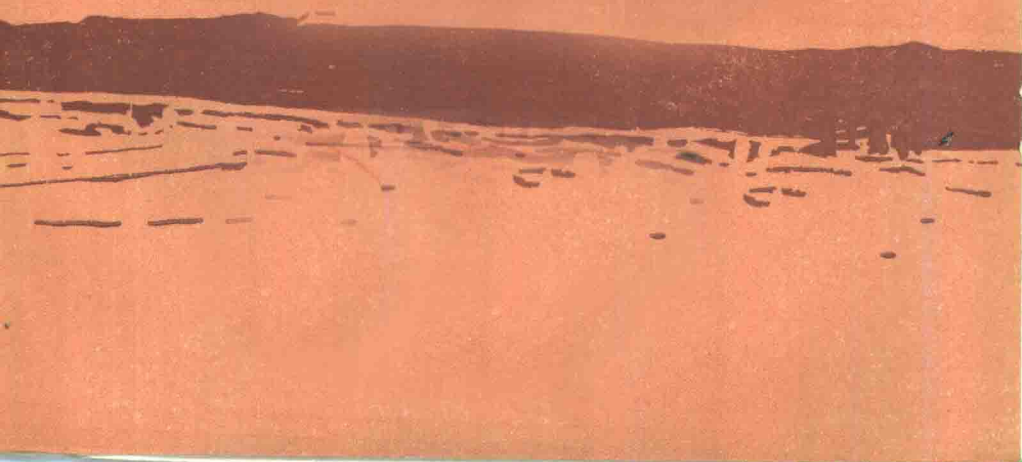


乌兰察布春情

韩汝诚 著

乌兰察布眷情

群众出版社



乌兰察布卷情

韩汝诚

群众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京安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毫米 32开本 11印张 269千字 插图8

1985年2月第1版

1985年2月第1次印刷

统一书号：10067·331 定价：1.65元

印数：00001—61000册

序

——为汝诚《乌兰察布眷情》出版而写

从 维 熙

暮春时节，接为汝诚同志中篇集作序之函约；欣喜之余，心甚惶惶。

我和汝诚同志同庚，生辰只比他大两个月。按年龄计算，我应为兄长；按文龄计算，他应为我之长兄。记得，在五十年代初期，我刚刚发表习作的年月，曾在《东北文学》上读到过他的小说《回家》。当时，我深感汝诚出手不俗，自己望尘莫及，自己何以为汝诚志序？！忐忑之余，连夜攻读汝诚的《乌兰察布眷情》书稿，读后怯懦之情有增无减。汝诚文字系结着草原泥土，生活溢出纸面，文字娴熟无疵，许多方面为我之所不及。将如何为汝诚题序？！

几经思考，我扔下的笔，还是重新拾了起来。一九五七年“山雨欲来”之时，我和汝诚同在该年的七月号《长春》文学月刊发表了小说，又同在该年“马失前蹄”“坠镫落荒”；虽然从此各自东西，却在同一条泥泞的驿路上跋涉，不写此序，将受更知的鞭挞。随展卷案首，再读书稿，重温乌兰察布的风情。琢磨汝诚笔下科尔沁草原上的这些人物。

我觉得汝诚同志的小说面向人生的。在《腊月》《双眼花翎》和《乌兰察布眷情》三部中篇小说中，都鲜明地显示了作家的艺术追求。《腊月》一篇，作家以淡雅无华、近似于白描的手

法，抒写了一只童心的挽歌；作品用纤细的笔墨，为读者描绘了一个流逝了的美好的梦。细心的读者不难看出，这是作家历经噩梦之后，对昔日乡土美好岁月的回盼。作品虽然也写了浑浊的音符，但主旋律如一条清澈小溪，一直流入读者的心底；使我们分享到作家的童年欢乐，如同和作家共饮了一杯甘泉，爽透心肺。而《乌兰察布眷情》一篇，则和《腊月》风格迥然不同，作家忠实地记录下了历史的噩梦。通过草原医生苏和与三个女性——王怀茵、唐文娣、珊丹的命运纠葛，在相当广阔的社会背景上，展示了极左路线给新中国历史带来的满天乌云。王怀茵为之付出了青春的生命，唐文娣被扭曲得变形，珊丹——作家笔下倾注了全部感情的蒙族姑娘，畸形的政治夺走了她的丈夫——她象一片被寒霜凋敝下来的落叶。我觉得作家在回首那段人人皆知的严酷历史时，坚持了革命现实主义的创作原则；既展示了岁月之蹉跎严峻，又极力避免落入展览伤痕的窠臼，这个难能可贵的地方，流露了作家的美学追求。我们从苏和和珊丹的身上，不仅看见了昔日的“风雪”，更看见了跋涉者坚定的足迹——草原即将日出。

我尤其喜欢汝诚《乌兰察布眷情》的小说开篇。他落墨自然，毫无文人故弄玄虚的匠气。不能小看开篇的淡雅文字，这是汝诚艺术功力日趋成熟的表现。我也很倾慕他写景的本领，读他的景物描写，我如同随着苏和乘坐的那辆汽车，漫游了乌兰察布草原：

顺着小红马的方向望去，远远闪着一道光影，细看时真如一幅风景画映入眼帘：一条浅浅的小河蜿蜒流向远方，波光粼粼的河心里有一群马在饮水；大马摇摆着尾巴，小马驹快活地跳来跳去，那匹小红马已经跑进河里，四蹄溅起一片亮闪闪的水花。岸边向阳的草坡上躺着一个牧人，蓝色的大袍象一丛马兰怒放，在黄花绿草中间，旁边还好象窜动着一团火，那是微风在吹动他那大红腰带。套杆不在他的手里，却由河边上一个穿花衫的小人儿拿

着。那显然是个小姑娘，很小，不过十来岁的样子，可以清楚地看见她脑后的两根小辫。

这段景物描写既是画，又是诗。很显然，作家和草原上的一花一草有着恋人般的浓烈感情，使我读后如饮佳酿一样，为之心醉。

记得，汝诚青年时代是写过一些诗篇的。在《腊月》和《乌兰察布眷情》的字里行间，经常跳跃出诗的旋律。这应当说这正是汝诚作品的另一个艺术特色吧！

其实，诗和小说虽然不同，但好的小说中都应当具有诗的元素。普希金的《村姑》、《决斗》、《暴风雪》，莱蒙托夫的《当代英雄》，以及我国文学语言大师孙犁的小说《荷花淀》、《铁木前传》之所以感染了无数读者，原因之一就是靠文字中浓郁诗情来使读者折服。汝诚作品中也蕴藏着这种气质。

黑格尔在《美学》一书中说：“要认识你自己”。这对于任何作家都十分重要。当然，从主观上真正认识自己，并非一件轻松的事情；但一个有追求的作家，必须认识了自己之后，才能做到扬长避短，发挥自己的创作优势。

在这个意义上说，我觉得汝诚在《腊月》和《乌兰察布眷情》中，发现了自己。但是，似乎又有些疑惑，这一点我是从《双眼花翎》中看到的。

《双眼花翎》虽充分显露出汝诚寻觅新路的赤诚，作家以近乎荒诞的手法，力图打开当前社会的窗口，使读者饱览社会中确实存在着形形色色的怪诞行为。但我感到汝诚在这篇作品里“失”大于“得”；作家虽然在艺术上表现了另辟蹊径的勇敢，但作品里正好扬弃了他擅长的诗意追求。如果用艺术天秤上去衡量，作品的中心向嬉闹方向倾斜，汝诚擅于用感情召唤读者的艺术手段，在这篇作品中变成了负数。我个人认为这种探索的支点，偏离了汝诚的文学气质，因而尽管作品中不乏诙谐的章节，

也有引人思索生活的片段，但终究因为和他的气质相悖，不可避免地成为三部中篇里的“第三位”之作。

当然，在《腊月》和《乌兰察布眷情》中，也不无微疵。但从艺术的整体，和人物刻画来看，称得起两部不错的中篇小说。如果硬要挑剔一下的话，我感到《腊月》个别段落，稍欠浓缩。

《乌兰察布眷情》的尾声中，对李思恩这人物的描写，过于理念，和篇首李思恩的形象缺乏有机的衔接。其实，以汝诚的手笔而论，他完全有能力把这一人物写得更好一些，不知是限于篇幅，还是收尾时的匆忙之故，这个人物形象写得不够严谨。不知汝诚以为然否？

通读汝诚三部中篇，深感作家倘有无穷的潜力可挖。汝诚身在吉林，我坚信他有一天能挖出“灵芝”和“长白山参”。这不是“空对空”的揣摩，而是《腊月》和《乌兰察布眷情》给我的启示。这些作品的浓郁生活气息、有血有肉的人物都告诉我，汝诚心里还深埋着许多待采矿藏，呼唤着作家去开掘，去爆破。

我期待着……

一九八四年四月十八日更深



韩汝诚

乌兰察布眷情

目 录

序 从维熙 (1)

一 腊月 (1)

乌兰察布眷情 (122)

双眼花翎 (241)

后 记 (337)

腊 月

一 油坊的小学徒

两间门市，座南面北。大瓦房屋檐下挂着大小三块匾额。中间一块大的，黑地金字写着“福源永”；左右两块小的，一块是“经销麻油”，一块是“批发零售”，都是本色墨字。临街上是二十块黄花松闸板，傍晚上好，又是门又当墙；清早卸下，店铺就毫无遮拦地整个敞向大街（所以商号开门营业，叫做开板；闭店打烊，叫做关板。语源就出在闸板上）。店里陈设倒也简单：东头贴墙是一溜五口大油缸，西头顺摆着一条L型木栏柜，柜台里有一张笨重的老式帐桌，桌面上永远放一只铁柶木算盘。那算盘黑里透红，溜明锃亮，打起来响亮好听，掌柜的或先生高兴了，会偶而坐下来拨拉上一阵，给人一种“算盘一响，黄金万两”的兴旺派头；不过那要在天暖和、不冻手的时候。倘在夏天，这两间终年不见阳光的门市房也许十分凉爽，掌柜的或先生会在柜台里外坐上一阵，一边品茶吸烟，一边卖呆望景。但现在已是冬腊月，滴水成冰的季节，这份清福只好经常由小学徒一个人独享了。

看来，小学徒每天倒也清闲。早晨卸下那二十块沉重的黄松闸板以后，如果不逢一夜烟泡，大雪盈门，需要他一铲一铲把门前人行道上的积雪打扫干净的话，那清幽宁静的小王国就完全归他一个人掌政。顾客来了，付油收款，顾客一走，他就袖手跺脚。不跺脚是不行的，因为冻得慌。基于同样原因，手也必须袖起来吸点身上的热气，不然，可屋灌的老北风就会象猫牙那样，去咬他那已经冻成胡萝卜似的小手指头。

小学徒过了春节就十五岁了，不过现在还是十四岁。个头不算矮，只是瘦棱棱地显得单薄。他眉目清秀，怪好看的，可惜小脸蛋冻得白里泛青，鼻尖上老挂着一滴擤不完、流不尽的清鼻涕。尽管系着一条油渍渍的大围裙，他那身单薄的青布棉袍还是蹭得油垢斑斑、锃光瓦亮，走到哪儿一看就知是油房出来的。脚下穿双草鞋（不是稻草打的凉鞋，是蒲草编的暖鞋），鞋底钉两块带毛的生猪皮，猪毛朝外，据说这样坚实耐磨。头上捂一顶关东军的旧皮帽，帽耳朵却是妈妈亲手新给换的兔皮，又轻又暖。所以，他浑身上下唯一不冷的地方就是脑袋瓜。

小学徒也有暖和的时候。

店房后面，与门市成T字型直角相连的一趟厢房，俗称转桶。转桶的头一间，紧挨门市的就是榨油间，这儿有两个油匠，白天睡觉，晚上干活，屋里暖烘烘的，老有一股麻油和脚丫子两种东西混在一起的特殊味道。再过去是灶间，也算厨房，除了做饭，这里还是烧火蒸线麻籽的地方，大半天都火光熊熊，热气扑面。从这儿可以走到院子里去，上便所，上仓库，上碾道，上驴棚，或者上掌柜的一家住着的三间正房。若不到院里去，转桶的最末一间便是帐房了。帐房也兼食堂，也兼卧室，也兼客厅。来人去客（音qiě），掌柜的或先生在这儿接待；早晚两餐，柜上全体东伙在这儿吃饭；一天下来，先生操起笔砚算盘在这儿拢帐；到了夜里，除掌柜的和油匠外都在这儿的炕上睡觉。冬天昼

短夜长，去了站柜台的九小时，小学徒只要一离开门市房，转桶里每间屋都是暖和的。所以说，他也有不挨冻的时候。

除此以外，还有早晚两顿饭的工夫，加一起也有暖暖乎乎的半小时。

买卖家跟庄户人一样，冬天也吃两顿饭。早饭大约上午八时开，晚饭估摸下午三时进。福源永油房在吃饭方面，跟所有的商号一样，是上下一律平等的。掌柜伙计，同桌而餐。好在人口不多，帐房炕上一张圆桌面，团团围坐，全容得下。伙食标准不低，只是品种单调，早饭永远是高粱米干饭白菜熨豆腐，晚饭则是豆腐熨白菜高粱米干饭。好在本店麻油不用外买，掌柜的不心疼，厨师傅舍得放，菜汤里老飘着绿糊糊一层麻油，吃起来腻嘴喷香。

问题在于：早饭时门市已经开板，晚饭时店铺尚未关门，等先生吃饱喝足再去替换小学徒，他就每天只好老是吃凉的。

问题本来不大。学徒嘛。等有朝一日熬成掌柜的或大劳金，就可以有吃热乎饭的资格了。他没啥可抱怨的。可入冬不久，油坊里出了个好心人，一到柜上开饭的时候，常常主动来到前屋，替换小学徒回去跟大伙一起吃饭，说这样他一来免得吃凉饭生病，二来也好进去暖和暖和身子。

这好心人是个大闺女，今年十七。生得黑漆漆一张瓜子脸，弯溜溜两道柳叶眉，睫毛绒嘟嘟护着一双水亮的大眼，嘴角笑盈盈镶着两只甜俏的酒窝。举止轻盈，腰身窈窕，一头柔发在肩头颈间披来甩去，显得又朴实又调皮。谁见了都说俊。

这闺女叫腊月，是掌柜的二妹子。

常常是这样：小学徒站了几个钟头柜台，又饥又冷，正盼肚里能进点热乎东西，暖和一下。后屋门开了，腊月象阵风似地飘了进来。

“开饭了，快吃去吧。多暖和一会。”

“嗯哪。”

小学徒感激地看姑娘一眼，嘴里答应着，却并不忙着走，总想再磨蹭一会，跟腊月说上几句话。

比如：

“二姐，你吃了吗？”

“我嫂子刚炸锅，还没下菜呢。你吃完了我再回去也赶趟。”

（原来掌柜的家和柜上是两把火，柜上有大师傅，家里则由掌柜的媳妇做饭。）

或者：

“二姐，油可涨价了。先生告诉：今天按八毛一斤卖。”

“知道了。你走吧。多暖和一会——听见没有？”

一听后面这句话，小学徒饭没入肚，就已经暖和了。也怪，腊月一来，他就不再觉冷，心里还觉得热乎乎的。他一边奔帐房，一边还想：二姐真好，长得好，心也好，对我也好，现在是个好闺女，将来一定是个好媳妇……

这顿饭他吃得分外香。

小学徒是谁？他姓啥叫啥？到这儿无须回避了：这小学徒就是我。

二 谈“龙”色变的日子

在西满农村，乡道两侧常见一种姿容秀美的墨绿色作物，象少女般婷婷玉立的身茎上，匀称地张着一支支又象棕榈又象枫树形状的大叶，微风里散发着一股麻酥酥的香气，牲口一嗅，掉头便走。这就是农户们为保护庄稼多爱在田头地脑种上一点的线麻。

这线麻称得起浑身是宝。麻皮柔韧耐磨，可捻上好的绳索，拴马、套车、上鞋底，处处离不得。麻秸烧火，火力特硬，一车

可抵两车秫秸的价码。麻籽榨油，颜色碧绿，味道比豆油还香（只是食前要炸开锅，不然吃了头疼）。榨油剩下的油坯叫麻箍，可做肥料上地，可做饲料喂猪，可做燃料取暖。福源永油坊用的就是这种线麻籽。

油坊掌柜的姓于，原是“八户”人。据说清朝什么年间，公主下嫁给蒙古科尔沁亲王，曾从直隶一带携来八户汉族手艺人，其中就有于掌柜的老祖先。换句话说，“八户”人也就是蒙古化了的汉族人。不过到了于掌柜的上一代，随着科尔沁草原开荒屯垦，他们又被汉化回来了。托达尔罕老王爷的福。老于家在城北的于家窝棚还领有十几垧跑马占荒来的肥沃耕地，于掌柜的老爹至今还雇着伙计在老屯吃庄稼饭。大女儿嫁给本县大商号通有玉粮栈的少东家做填房，儿子靠姐夫的光，当了几年伪“县公署”的“委任官试补”。小鬼子一投降，于掌柜这位于家窝棚土财主的大少爷，见官饭虽然吃不成了，做买卖却不再受“出荷”、“组合”、“配给”等等限制，就决定在当地特产的线麻籽上做做发财致富的文章。于是跟他姐夫合资，租房子、兑铺垫、购原料、雇伙计，在一片鲜货店的旧址上兴起这座福源永，一心想从线麻籽里榨出黄金来。

怎奈天不予人便，油坊开张不久，差点断了财源。因为趁此大好时光，于掌柜想发迹，别人也想发迹，而且雄心更大。谁呢？胡子。

胡子亦即土匪，恭维一点称做响马。这行当所需资本不多，只要肯出一颗脑袋就不妨一试，大帅张作霖等历来的关东权贵们走的就是这条升官发财的捷径。时势造英雄嘛，冒险家和亡命徒们也深懂这一历史经验，所以东北一光复，胡子便如雨后蘑菇适时而生。先是仨一伙、俩一串的“扎孤丁”^①，不久便报字号、

① 三两土匪打家劫舍，谓之“扎孤丁”。

拉“辮子”，开始“绑票”、“端窑”^①。此时在科尔沁草原，最属一位译名金龙的蒙古兵痞干得出色。这金龙，纠集匪勇，搜罗枪骑，竟在短短两个月内，拉起一支上千人的大辮子。清一色的马队，外带机关枪、迫击炮，攻屯略地，兼软并硬，转眼便席卷了西拉木伦河一带广大的农村和草原。最后，他又率领着银龙、包一面等大小股匪南下，在“中央先遣军第二师”的旗号下，径直杀奔我们这座殷富的县城而来。

这座县城，名叫通辽，地处科尔沁东缘、傍靠西辽河左岸，蒙汉杂居、物产丰饶，素称西满粮仓、东蒙首埠，向为兵家必争之地，自然是胡子眼中的一块解馋的肥肉。然而，兵强马壮的金龙匪帮，却在通辽城下驻马不前，望城兴叹。

是谁挡住了他的去路？

城垣四周一道电的屏障。

一说城垣，不免想到高大的砖墙，威武的箭楼，起伏错落的雉堞。错了。通辽城缺乏久远的历史，没有这种古老的遗貌。它的城垣不过是日伪时期为控制俗称黑死病的鼠疫，而沿城修起来的一圈便于在防疫期间隔断城乡往来的土堤，上窄下宽，高约五米，模样十分土气，人们称做城壕。特殊之处在于，除了几座城门（实际是个豁口）。沿着绵延二十多里长的堤顶装着一道高压电网，堤外还掘了同样长短的一条宽深都约丈余的壕沟。行人进出，除走城门，插翅难越。如果说通辽有什么特色，这带电的城壕便是它与全国各个县城最大的不同之处。

那么，如今城里又是谁家的天下？跟城外的胡子一样，也是“中央先遣军”，只不过报号第七师。他们虽是一家人，为了县城这块流油的肥肉，彼此争得倒也十分认真。金龙大兵压境，昼夜攻城不息，第七师全靠了这圈奇特的城垣，以逸待劳，据险而

^① 大股土匪攻打设防的村屯，谓之“端窑”。

守。若问：铁路瘫痪，煤源早断，电流从何而来？孰不知粮食也可以燃烧嘛，不断把豆饼、高粱投入锅炉，发电厂的大烟囱照样终日浓烟滚滚，二十里长的电网上，三千伏的高压电，始终保持着死亡的危慑。请看，我的故乡物产是多么丰饶！而县城的主人们又是何等的慷慨呵！

眼巴巴进不得通辽城，胡子能不着急生气？金龙于是扬言：一旦打进街里，弟兄们放假三天。土匪放假！意味着什么？真是太可怕了。我到油坊住地方（在买卖家做事谋生叫住地方），恰逢金龙围城，正是人人谈“龙”色变的日子。而在城外，大小辮子其实早已“放假”了，很难想象四乡的庄户们此时又是怎样活着。所以，冬至月十三，紧关节要的当口，于掌柜的老爹不得不领着二闺女进城避难来了。这样，福源永柜上便出现了可爱的腊月。

县城在这乡下丫头眼里，犹如我头一次去奉天^①一样，见什么都新鲜，恨不得朝天蹯跽玩，把全城逛个够。可惜年月不太平，大兵满街转，她只好常常到福源永门市来，往大敞四开的闸板门口一站，一边眺望大街上的人来车往，一边跟我嘻嘻哈哈地东扯西拉。

我见了姑娘家变得有点怕羞。这毛病以前可没有，好象是新添的，是腊月给我带来的。一到她跟前，一见她那俊俏的小脸，一跟她那带着几分野性的亮闪闪的目光相遇，不知为啥我就先自脸红了。腊月似乎毫不在乎，也许见我腼腆分外觉得有趣，瞅我时的眼神越发咄咄逼人，还东一句、西一句地紧着问这问那，说个没完。可怜我心里甜丝丝，却眼皮也不敢撩……

“丁！”她也随包大爷叫我的乳名，但把前面的“小”字省掉了。

^① 沈阳市旧称奉天。